

# “阿里公益·五社一心·爱满江城”武汉市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武汉浩丰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新沟镇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阿里公益·五社一心·爱满江城”武汉市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WH-HFZB-2020004

（二）项目名称：“阿里公益·五社一心·爱满江城”武汉市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19.98万元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1. 本次采购共分1个项目包，具体需求如下。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见本项目采购文件。

第一包：

（1）项目包编号：1

（2）项目包名称：“阿里公益·五社一心·爱满江城”武汉市心理疏导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3）类别（货物/工程/服务）：服务

（4）用途：∕

（5）简要技术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6）采购预算：19.98万元

（7）期限：一年

2. 供应商参加谈判的报价超过该包采购预算的，其该包投标无效。

3. 多包谈判的相关规定：无。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企业，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详见“国务院令 654 号”文。

2、参与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其他有关网站，被查询到“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具有不良行为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详见“财库【2016】125 号”文。

3、参与供应商具相应资质；工作人员具有相应的职业资格。

4、授权委托书；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三)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以上资格要求为本次招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对应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一) 获取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 起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7:00 止(北京时间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4:00 至 17:00, 节假日除外。)

(二) 获取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稻香苑 7-2-204 (浩丰东西湖办事处)

(三) 费用：300 元 (人民币：叁佰元整)

(四) 获取要求：报名获取谈判文件时须一次性携带“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法定

